桃園市龜山區龜山國民小學 106 學年度實施環境教育 二 年 一 班成果

(依據環境教育法第19條規定,機關、公營事業機構、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政府捐助 基金累計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財團法人,應於每年一月三十一日以前訂定環境教育計畫, 推展環境教育,所有員工、教師、學生均應於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前參加四小時以 上環境教育)

(一)實施內容

項次	日 期	節 (導師時間、或 配合活動節次)	課程或活動名稱	實施方式(領域課程、影片欣賞或活動)	時 數
_	106年12月5日	第 6.7 節	校園大樹觀察	實地到校學觀察	2節80分
=	106年12月12日	第6節	校園大樹 ppt 介紹	用 PPT 介紹樹木的	1節40分
				根莖葉種子	
	106年12月19日	第 6.7 節	校園大樹對對碰並上台	學生分組上台拼貼	2節80分
Ξ			發表	並發表對校園大樹	
				的認識	
四	106年12月26日	第6節	龜影史記	習寫龜影史記	1 節 40 分

(二)成果照片



桃園市龜山區龜山國民小學 105 學年度實施環境教育 一 年 二 班成果



說明:項次 1 成果照片



說明:項次 2 成果照片



說明:項次 3 成果照片



說明:項次 3 成果照片



說明:項次 3 成果照片



說明:項次 3 成果照片



說明:項次 4 成果照片



說明:項次_4成果照片